

2026年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党群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党群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党群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建立健全政务服务管理制度、服务标准和服务规范。

（二）承担镇村两级政务服务事项目录的梳理，推进镇村两级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建设。

（三）负责权限内政务服务事项的集中受理、办理或转送办理。

（四）承担镇村两级政务服务数据信息的采集、统计和研判工作。

（五）负责各类政务服务系统的管理工作，协助对全镇政务信息化工作进行技术指导与技术服务，协助推进镇内政务网络安全体系建设。

（六）负责“12345”政府服务热线承办、管理工作。

（七）配合开展“数字政府”改革建设有关工作。

（八）宣传和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组织开展各项劳动和社会保障服务工作。

（九）建立健全农村劳动力、外出就业人员档案，组织开展就业指导以及组织农村劳动力开展劳动技能培训，落实各项就业优惠政策，为返乡创业、下岗失业人员提供就业服务。

（十）承担农村技术人才培训交流、技术协作以及农村人才统计等工作。

（十一）负责本区域内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和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工作的政策宣传、业务初审、信息管理、受理咨询和举

报、情况公示等工作，指导村（居）委开展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资料收集、待遇领取资格确认等工作。

（十二）协调指导企业开展职工职业技能培训，督促、指导用人单位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监督用人单位执行最低工资保障制度和工资支付制度；协助办理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和服务工作。

（十三）协助上级劳动保障监察部门开展劳动保障监察工作，组织开展有关劳动保障政策法规等咨询服务，协调处理辖区内各类劳动争议纠纷。

（十四）负责当地退役军人的服务工作，落实党和国家有关退役军人服务的政策，建立退役军人管理服务台账，组织开展退役军人职业技能培训，做好对退役军人的走访慰问、帮扶解困、矛盾化解和思想政治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退役军人来信来访工作，指导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做好服务管理工作。

（十五）承办镇委、镇政府以及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单位为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人民政府所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本单位无内设机构。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党群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94.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0.99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8
		九、卫生健康支出	7.7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6.49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94.32	本年支出合计	194.32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94.32	支出总计	194.32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党群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94.32	194.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党群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	194.32	194.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党群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94.32	194.32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0.99	130.99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0.99	130.99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30.99	130.99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8	29.0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8	29.0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8	2.4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73	17.7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7	8.87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6	7.7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6	7.7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76	7.7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49	26.4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49	26.4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6.49	26.4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党群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4.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0.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8
		九、卫生健康支出	7.7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6.4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94.32	本年支出合计	194.32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94.32	支出总计	194.32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党群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4.32	194.32	0.0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0.99	130.99	0.00
[20103]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0.99	130.99	0.00
[2010350]事业运行	130.99	130.99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8	29.08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8	29.08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2.48	2.48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73	17.73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7	8.87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7.76	7.76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6	7.76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7.76	7.76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6.49	26.49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6.49	26.49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26.49	26.49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党群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94.32
[301]工资福利支出	180.83
[30101]基本工资	41.16
[30102]津贴补贴	30.82
[30103]奖金	29.07
[30107]绩效工资	45.43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73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8.87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7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8
[30302]退休费	2.48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党群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党群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党群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党群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党群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94.32	194.32	194.32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党群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	194.32	194.32	194.32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80.83	180.83	180.83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0	11.00	11.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8	2.48	2.48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党群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94.32万元，比上年增加24.98万元，增长14.8%，主要原因是今年虽然没有了收支脱钩补助，但是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增加了24.98万元；支出预算194.32万元，比上年增加24.98万元，增长14.8%，主要原因是今年虽然没有了收支脱钩补助，但是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增加了24.98万元。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

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3月10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3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0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